

松江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松府〔2023〕118号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关于 废止《松江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》 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经2023年第40次区常务会议研究，决定废止《松江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》（沪松府规〔2022〕4号），自公布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通知。



2023年10月18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纪委监委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区群团。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0月18日印发